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2010 年 8 月 20 日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

公司董事长王志华先生、财务总监周悦刚先生、财务部经理杨林女士对本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作出如下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2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第三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4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7
第六章	重要事项	8
第七章	财务会计报告	15
第八章	备查文件	68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GOLDEN HORSE TOURISM GROUP STOCK CO.,LTD

英文简称：Golden Horse CO.,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潘广洲

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姜周

联系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枫路旅游大厦四层

联系电话：(0768)2268969

传真电话：(0768)2297613

电子信箱：LNKK@luneng.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永护路口

公司办公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枫路旅游大厦四层

邮政编码：521011

公司证券部电子信箱：lnkk@luneng.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马集团 股票代码：000602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登记日期：1993年4月8日

地 点：广东省潮州市永护路口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5100000025888

税务登记号码：

国 税：445101282277349

地 税：445101282277349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 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2,038,018,412.82	2,103,101,429.66	-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6,515,668.01	396,871,237.91	-32.85%
股本	150,750,000.00	150,75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7	2.63	-32.70%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543,066,483.22	69,888,020.62	677.05%
营业利润	-101,138,791.95	-24,638,936.17	
利润总额	-97,899,903.36	-24,329,85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355,569.90	-7,719,08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122,265.56	-7,841,74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05	
净资产收益率（%）	-39.30%	-1.94%	-3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9,695.95	69,476,139.91	-154.7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	0.46	-154.35%

2、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0	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242,615.09	子公司山东英大科技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鲁能信息网络公司形成。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26.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2,192.93	
合计	2,766,695.66	-

3 按全面摊薄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以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指标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355,569.90	-39.30%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122,265.56	-40.13%	-0.88	-0.88

第三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份总数没有发生变化。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份结构情况见下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21,060	1.41%						2,121,060	1.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940	62,940	62,940	0.04%
3、其他内资持股	2,121,060	1.41%				-62,940	-62,940	2,058,120	1.3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48,060	1.23%						1,848,060	1.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000	0.18%				-62,940	-62,940	210,060	0.1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8,628,940	98.59%						148,628,940	98.59%
1、人民币普通股	148,628,940	98.59%						148,628,940	98.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0,750,000	100.00%						150,750,000	100.00%

注:报告期内,自然人股东顾作成向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偿还了股改时代垫支付的

62940 股股票。

二、股东情况介绍

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股东总户数为 10676 户。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无持股情况。

2.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0,67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3%	44,661,098	0	0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	5,717,596	0	0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	4,053,858	0	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3,332,000	0	0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3,116,342	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2,247,504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2,160,978	0	0
中国银行—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2,000,000	0	0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1,971,630	0	0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792,21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44,661,0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17,59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53,858			人民币普通股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3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3,116,3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47,5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深	2,160,9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71,6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92,21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3.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解除限售时间	限售原因
1	深圳市奉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65,000	2006年12月19日	股改限售，未支付股改对价
2	潮州市城市信用社中心社	273,000	2006年12月19日	股改限售，未支付股改对价

注：2010年7月22日，广东宏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210060股股改限售股、顾作成持有的210060股股改限售股、山东鲁能发展集团公司获得的62940股股改代垫限售股已解除限售。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成立，注册资本：100亿元，法定代表人：徐鹏，注册地：济南市经三路61号，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投资于电力产业、采矿业、制造业、房地产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管理服务。

2) 公司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王志华	董事长	0	0	0	0	
吕强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孙红旗	董事	0	0	0	0	
陈刚	董事	0	0	0	0	
李惠波	董事	0	0	0	0	

孙晔	董事	0	0	0	0	
郝书辰	独立董事	0	0	0	0	
顾清明	独立董事	0	0	0	0	
刁云涛	独立董事	0	0	0	0	
徐义公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刘军平	监事	0	0	0	0	
姜周	监事	0	0	0	0	
潘广洲	副总经理董秘	0	0	0	0	
周悦刚	财务总监	0	0	0	0	

说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曾持有本公司股份。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没有发生变动。2010年4月6日公司原财务总监孙晔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公司六届十二次董事会聘任周悦刚先生为公司新任财务总监。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信息网络及通信服务业；电解铝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信服务业务平稳发展，公司充分发挥资源优势、人才优势、技术优势，不断提高服务质量，保证了公司通信业务收入的稳定增长，上半年通信网络业务保持了较好的赢利水平。

2010年上半年，公司电解铝业务遇到了重大的困难，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1-4月只有84台电解槽处于生产状态，自5月初陆续启动剩余的84台电解槽的生产，至5月底，168台电解槽全部恢复生产。受行业产能过剩、成本上升及开槽费用的影响，报告期内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亏损1.57亿元。致使本公司2010年上半年出现较大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306.65万元，同比增长677.05%，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35.56万元。

二、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解铝	45,332.35	54,640.28	-20.53%			-20.53%
通信服务	8,628.95	2,027.96	76.50%	24.39%	31.35%	-1.2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电解铝	45,332.35	54,640.28	-20.53%			-20.53%
通信服务	8,628.95	2,027.96	76.50%	24.39%	31.35%	-1.24%

说明：2009年1-6月，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电解铝业务无收入。

2、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四川	45,332.35	
山东	8,628.95	24.39%

说明:2009年1-6月,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电解铝业务无收入。

3、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赢利能力变化情况

2009年1-6月,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处于停产状态,电解铝业务无收入。报告期内,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陆续恢复全部电解槽的生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包括通信服务业务和电解铝业务。

4、经营中的问题、困难和应对措施

本公司目前从事信息通信服务和电解铝生产业务。公司的信息通信业务属于专网服务,客户比较稳定,但难以扩大市场。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将不断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充分发挥公司资源优势,在继续扩大原有用户规模的同时,拓宽市场业务范围,开辟新的用户市场,力争在保持原有用户的业务规模的基础上,不断为用户提供新的业务服务。公司的电解铝业务面临很大的困难,出现较大亏损,公司将积极跟踪市场变化,通过长期协议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通过强化管理,降低成本,减少亏损。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六章 重要事项**一、公司的治理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文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运作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

二、公司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2008年8月12日,公司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公司签署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协议约定:晋北铝业将其持有的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25%的股权委托本公司管理,本公司接受委托后,有权根据《公司法》、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公司章程》及本协议的有关规定行使除股份处置权和收益权之外的一切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出席股东会议权、投票表决权、质询查阅权、提

案权等，委托管理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 2 年。该协议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到期，2010 年 8 月 13 日，公司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公司重新签署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协议内容不变，委托管理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 2 年。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无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新发生的委托理财累计金额为 0 元，委托理财余额为 0 元，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为 0 元。

三、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本期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情况。2010 年半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2009 年 11 月 6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潮州分行”）将本公司起诉，请求判令本公司和潮州市旅游总公司将位于潮州市旅游度假区东山中心区土地总面积 25 亩的土地过户到原告名下，如无法实现上述请求，则判令根据《关于依法实施以物抵债的补偿协议》约定，按当时的土地估值补偿原告人民币 718 万元及利息 336 万元。在 2001 年金马公司资产重组期间，金马公司与中行潮州分行于 2001 年 12 月 7 日签订了《关于依法实施以物抵债的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将潮州市旅游度假区东山 25 亩土地补偿给中行，该土地评估价值 718 万元，协议约定，经公证后生效。该协议一直没有进行公证，是未生效合同。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后，积极应诉。2010 年 4 月 1 日，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法院下达了（2009）潮湘民二初字第 110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的诉讼请求。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不服判决，已向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正在审理中。

2. 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1 日接到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深圳市瑞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诉讼本公司清偿借款本金 3,874,963.00 元。公司对此已在 2002 年 6 月 2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公告。2003 年 6 月，广东省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3）潮经初字第 13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归还深圳市瑞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3,379,812.00 元及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计付利息。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本公司对该判决进行上诉，2003 年 11 月 20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3）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267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上诉理由，维持原判，公司于 2004 年 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进行了公告。根据公司与潮州市旅游总公司签署的《资产重组协议》有关规定，该风险责任最终将由潮州市旅游总公司承担。由于潮州市旅游总公司经

营状况不佳、资金周转困难，本公司已对该款项按 100%的比例提取了坏帐准备。2004 年 1 月，深圳瑞英投资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经公司申请，该案中止执行。

2010 年 3 月 17 日，公司收到潮州市中级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对深圳瑞英投资公司诉本公司借款纠纷执行案恢复执行，法院裁定：冻结金马公司持有的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 40% 的股权，价值限于 550 万元。原深圳瑞英投资公司已更名为深圳亿祥投资发展公司。公司已及时进行了披露。根据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价值 550 万元的股权相当于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 8.5% 的股权，经过公司向法院申请，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被冻结股权由 40% 变更为 8.5%。目前，该案还在执行过程中。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重大诉讼。

五、报告期内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及出售资产的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采购

关联方名称	货物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氧化铝	10,768,081.47	3.13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阳极	80,780,298.68	100		
合 计					

2009 年 1-6 月，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没有发生关联采购事项。

2、关联销售

关联方名称	货物名称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残极	1,428,196.04	100		
合 计		1,428,196.04	100		

2009 年 1-6 月，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没有发生关联销售残极事项。

3、提供专用通信线路及网络服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及下属单位	56,731,902.69	65.75	21,889,171.30	31.55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4.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2007 年以委托贷款方式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借入 400,000,000.00 元,其中 2007 年 1 月 30 日通过山西工行原平支行借入 200,000,000.00 元,合同期限一年,年利率为 7.524%,此笔借款已于 2008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2009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2010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年利率 6.30%,但合同尚未签订;2007 年 6 月 29 日通过山西太原光大银行借入 200,000,000.00 元,合同期限一年,年利率为 8.295%,此笔借款已于 2008 年到期后按原利率展期一年,2009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2010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年利率 6.30%,但合同尚未签订。

2009 年 8 月,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往来款和部分货款通过山西太原光大银行转成委托贷款,其中 2009 年 8 月 27 日转 200,000,000.00 元,合同期限半年,年利率为 5.625%,2010 年 2 月 27 日到期后展期,合同期限半年,年利率 5.625%;2009 年 8 月 28 日转 230,000,000.00 元,合同期限半年,年利率为 5.625%,2010 年 2 月 28 日到期后展期,合同期限半年,年利率 5.625%。

4.2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通过英大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贷给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元,合同期限半年,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4.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每年支付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资产使用费。2010 年 1-6 月支付 434.79 万元(每月 72.465 万元的固定费用)。共同资产范围为:调度控制中心、广场、围墙及安防设施、绿化、道路及照明、综合管网、后勤生活设施、供电车间主控楼、工艺车库等。

4.4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每年向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管理综合服务费。2010 年 1-6 月支付 330 万元(每月 55 万元固定费用),管理服务内容包括:后勤及洗浴服务、保安、道路清扫、绿化、消防、直购电采购、生产管理及调度等服务。

4.5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每年支付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接受产品化验、设备、检修、运输等费用,主要范围为对本公司原材料、电解质、电解铝液等的化验分析和厂内及周边的环境检测,对本公司电解车间内电解槽、天车、槽控机等所有工艺设备及构建筑物、电解烟气净化系统设备及构建筑物、供电系统设备及构建筑物进行委托管理维修,将本公司阳极车、叉车、平板货车、升降车等工艺车辆交由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驾驶及维护。2010 年 1-6 月支付 745.47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63,536,570.65	62,108,374.61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18,637,370.25	5,070,213.07
合计	82,173,940.90	67,178,587.68
应收票据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20,852,830.48
合计	1,380,000.00	20,852,830.48
其他应收款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449,898.15	450,000.00
合计	449,898.15	450,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31,653,933.46	204,710,166.62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71,887,444.80	43,917.95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2,026,782.07	
合计	305,568,160.33	204,754,084.57
其他应付款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86,502.06	15,451,350.28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820,400.00	
合计	40,906,902.06	15,451,350.28

七、独立董事对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我们检查，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 0。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经过检查确认：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经营性应收帐款 8,262.38 万元，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八、报告期内公司无持股 5%以上股东自愿追加延长股份限售期、设定或提高最低减持价格等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十、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权。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

十二、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年01月07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杭州投资者	河曲电煤公司煤矿的情况。答复：请查阅公司披露的重组预案，有说明。
2010年01月09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河北投资者	询问重组进展。答复：重组正常进行中，请查看公司发布的重组进展公告。
2010年01月15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北京投资者	询问重组进展。答复：重组正常进行中，请查看公司发布的重组进展公告。
2010年03月02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武汉投资者	询问重组进展。答复：重组正常进行中，请查看公司发布的重组进展公告。
2010年03月09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上海投资者	询问股东是否有减持意愿。答复：公司目前没有接到有关信息。
2010年04月16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北京投资者	询问什么时间召开股东大会。答复：具体时间还没定，等公司公告通知。
2010年04月19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浙江、济南等投资者	询问重组是否获得国资委批准。答复：请看公司的进展公告。
2010年04月23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湖南、深圳等投资者	询问重组进展情况。答复：请查看公司发布的进展公告。有进展公司会及时发布公告。
2010年05月09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深圳投资者	询问增发什么时间能批下来，国资委批准了没有。答复：请查看公司发布的进展公告。有进展公司会及时发布公告。
2010年05月20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济南投资者	询问股东会在哪召开。答复：济南市丽山大廈。
2010年05月27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深圳投资者	重组股东会什么时间召开。答复：等公司公告。
2010年06月04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浙江投资者	询问重组方案国资委批复了没有。答复：请注意查看公司公告，有进展公司会及时公告。
2010年06月04日	董秘办公室	电话沟通	深圳投资者	询问重组进展。答复：请查看公司进展公告。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1、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0年4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披露了《金马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10年6月10日，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10]424号文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0年6月11日，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议案。

2010年6月28日，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方案，且股东大会同意豁免鲁能集团以要约方式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义务。股东大会后，公司将有关材料按程序上报中国证监会。

2010年8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被中国证监会受理。

2、王华关于买卖股票事项的说明及承诺已在 2009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出售预案》中进行了相关披露，承诺内容为：对于尚持有的 16400 股金马集团股票，至金马集团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披露之前，自行将该等股票全部锁定，不进行交易。根据深交所的要求，王华重新出具承诺，进一步确认：持有的 16400 股金马集团股票自 2010 年 4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不卖出。

十五、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事项信息索引。

序号	重要事项	披露日期
1	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股权挂牌转让提示性公告	2010. 1. 13
2	控股股东变更提示性公告	2010. 1. 13
3	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1. 17
4	受让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0. 1. 17
5	2009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0. 1. 29
6	2009 年年报摘要	2010. 2. 2
7	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2. 2
8	六届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0. 2. 2
9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0. 2. 2
10	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2010. 2. 2
11	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	2010. 2. 10
12	控股股东变更过户的提示性公告	2010. 2. 11
13	瑞英诉讼案恢复执行提示性公告	2010. 3. 13
14	重组进展提示性公告	2010. 3. 13
15	鲁能集团股权上划国家电网公司提示性公告	2010. 3. 27
16	六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4. 9
17	会计估计变更公告	2010. 4. 9
18	六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0. 4. 9
19	调整 2009 年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告	2010. 4. 9
20	六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 4. 29
21	六届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2010. 4. 29
22	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2010. 4. 29
23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 4. 29
24	2010 年 1 季度报告正文	2010. 4. 29

25	电解铝恢复生产提示性公告	2010.5.5
26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0.5.8
27	澄清公告	2010.5.14
28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5.22
29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0.6.8
30	说明公告	2010.6.11
31	国资委对重大资产重组批复的公告	2010.6.12
32	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2010.6.12
33	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6.12
34	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0.6.24
35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6.29

上述公告分别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

第七章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会计报表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52,989,511.94	52,992,614.86	673,456,929.38	3,151,546.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27,683,547.00		89,636,237.01	
应收账款	七、3	119,158,205.80		108,825,072.67	
预付款项	七、4	36,490,968.26	6,515,000.00	23,346,856.18	3,125,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9,02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5	986,569.19	25,000.00	49,3764.56	4,925,000.00
存货	七、6	195,683,403.16		147,796,04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32,992,205.35	59,532,614.86	1,043,554,908.68	60,221,546.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7	23,964,961.30	123,626,096.61	44,825,299.32	123,626,096.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968,876,343.15	68,380.37	1,002,347,177.63	67,456.9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9	12,041,415.52		12,313,382.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0	143,487.50		60,66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5,026,207.47	123,694,476.98	1,059,546,520.98	123,693,553.52
资产总计		2,038,018,412.82	183,227,091.84	2,103,101,429.66	183,915,099.92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3	979,914,284.84		1,029,914,284.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4				
应付账款	七、15	448,147,178.09		352,640,705.41	
预收款项	七、16	9,033,207.69		9,484,026.85	
应付职工薪酬	七、17	9,907,117.54	-24,046.45	10,613,825.52	-12954.81
应交税费	七、18	-6,167,346.24	367,833.53	22,206,918.53	367,739.3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19	68,250.00	68,250.00	68,250.00	68,250.00
其他应付款	七、20	84,535,981.99	17,071,816.85	60,328,126.31	16,226,816.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5,438,673.91	17,483,853.93	1,485,256,137.46	16,649,851.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25,438,673.91	17,483,853.93	1,485,256,137.46	16,649,851.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1	150,750,000.00	150,750,000.00	150,750,000.00	150,750,000.00
资本公积	七、22	28,945.61		28,945.6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七、23	9,029,292.16	9,029,292.16	9,029,292.16	9,029,292.16
未分配利润	七、24	106,707,430.24	5,963,945.75	237,063,000.14	7,485,95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515,668.01	165,743,237.91	396,871,237.91	167,265,248.55
少数股东权益		246,064,070.90		220,974,05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2,579,738.91	165,743,237.91	617,845,292.90	167,265,24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8,018,412.82	183,227,091.84	2,103,101,429.66	183,915,099.92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七、25	543,066,483.22		69,888,020.62	
减：营业成本	七、25	568,581,538.47		15,637,024.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6	2,765,944.03		2,407,640.70	
销售费用		2,652,711.36		1,069,538.95	
管理费用		41,509,984.96	1,603,765.43	61,308,857.22	1,144,940.11
财务费用		20,361,728.22	-81,754.79	13,352,748.47	-700.03
资产减值损失	七、27	8,333,368.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七、28			-751,14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1,146.61	
二、营业利润		-101,138,791.95	-1,522,010.64	-24,638,936.17	-1,144,240.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29	3,263,750.09		319,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30	24,861.50		10,115.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97,899,903.36	-1,522,010.64	-24,329,851.80	-1,144,240.08
减：所得税费用	七、31	15,189,286.94		11,358,394.46	
四、净利润		-113,089,190.30	-1,522,010.64	-35,688,246.26	-1,144,24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355,569.90		-7,719,080.16	-1,144,240.08
少数股东损益		17,266,379.60		-27,969,166.10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3,089,190.30	-1,522,010.64	-35,688,246.26	-1,144,24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 益总额		-130,355,569.90	-1,522,010.64	-7,719,080.16	-1,144,240.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额		17,266,379.60		-27,969,166.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2	-0.86	-0.01	-0.05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3	-0.86	-0.01	-0.05	-0.01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现金流量表(合并)

编制单位: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376,722.96		125,997,039.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24,954,629.84	5,012,323.59	19,986,621.93	90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331,352.80	5,012,323.59	145,983,661.75	900.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421,380.16		15,321,707.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57,941.14	181,452.58	20,902,892.90	148,553.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72,191.36	4,754.70	32,631,592.75	1,061.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3	22,229,536.09	3,990,747.85	7,651,328.59	1,178,76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381,048.75	4,176,955.13	76,507,521.84	1,328,37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9,695.95	835,368.46	69,476,139.91	-1,327,476.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20,000.0	1,044,000.00	1,3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187.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8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20,000.0	1,142,876.43	1,3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1,429.18	14,300.00	11,092,51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15,561,693.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46,724.69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3,602.51	14,300.00	11,122,51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63,602.51	49,005,700.0	-9,979,636.25	1,35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3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271,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0,978.50		693,250.0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3	430,345.50		11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081,324.00		271,793,36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324.00		-71,793,36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67,417.44	49,841,068.4	-12,296,857.26	22,523.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456,929.38	3,151,546.40	642,077,320.75	1,097,69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989,511.94	52,992,614.8	629,780,463.49	1,120,219.08

法定代表人: 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750,000.00	28,945.61		9,029,292.16	237,063,000.14	220,974,054.29	617,845,29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50,750,000.00	28,945.61		9,029,292.16	237,063,000.14	220,974,054.29	617,845,29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355,569.90	25,090,016.61	-105,265,553.29
（一）净利润					-130,355,569.90	17,266,379.60	-113,089,190.3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0,355,569.90	17,266,379.60	-113,089,190.3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7,823,637.01	7,823,637.01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750,000.00	28,945.61		9,029,292.16	106,707,430.24	246,064,070.90	512,579,738.91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750,000.00	28,086.65		9,029,292.16	247,000,056.50	281,944,494.02	688,751,92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50,750,000.00	28,086.65		9,029,292.16	247,000,056.50	281,944,494.02	688,751,92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19,080.16	-27,969,166.10	-35,688,246.26
（一）净利润					-7,719,080.16	-27,969,166.10	-35,688,246.2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19,080.16	-27,969,166.10	-35,688,246.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其他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750,000.00			9,029,292.16	7,485,956.39		167,265,24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50,750,000.00			9,029,292.16	7,485,956.39		167,265,24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2,010.64		-1,522,010.64
（一）净利润					-1,522,010.64		-1,522,010.6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22,010.64		-1,522,010.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750,000.00			9,029,292.16	5,963,945.75		165,743,237.91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750,000.00			9,029,292.16	81,263,629.49		241,042,921.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50,750,000.00			9,029,292.16	81,263,629.49		241,042,921.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4,240.08		-1,144,240.08
（一）净利润					-1,144,240.08		-1,144,240.0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44,240.08		-1,144,240.0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750,000.00			9,029,292.16	80,119,389.41		239,898,681.57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悦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林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1-6 月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马集团”或“本公司”、“公司”)于1992年12月7日经广东省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132号”文批准设立,并于1993年4月8日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领取注册号为“28227734-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仟捌佰万元整(RMB3800万元)。

金马集团于1996年8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96)133、134号”文批准,向国内社会公众发行1300万人民币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并于1996年9月10日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仟壹佰万元整(RMB5100万元)。

金马集团于1996年10月14日经金马集团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金马集团当时总股本5100万股为基数,以1995年可供分配利润按10送3向全体股东送红股,并于1996年11月28日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仟陆佰叁拾万元整(RMB6630万元)。

金马集团于1996年12月21日经金马集团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金马集团当时总股本66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10:4的比例转增股本,并于1997年8月8日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玖仟贰佰捌拾贰万元整(RMB9282万元)。

金马集团于1998年6月13日经199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1997年11月13日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证监发(1997)52号”文件初审同意和于1998年1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1998)13号”文件批复,以1996年8月19日总股本51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10:3的比例配售新股,共配售新股768万股(社会法人股股东放弃本次配股762万股)。

金马集团于1998年5月25日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零伍拾万元整(RMB10050万元)。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01年8月通过受让法人股成为金马集团股东,并于2001年12月对金马集团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金马集团的主营业务由旅游服务变更为通信服务。并重新领取注册号为445100100088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金马集团于2004年4月23日经200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金马集团2003年12月31日总股本10,050万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红股2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并于2004年9月2日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伍仟零柒拾伍万元整(RMB15075万元)。

金马集团于2005年12月6日接到山东鲁能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该公司受让北京华兴瑞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颐和健康顾问中心、北京中瑞兴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有的28,801,500法人股后持有金马集团法人股36,27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07%,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5年12月5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

于2005年12月16日发布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2005年12月19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的股权变更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股的对价股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能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马集团的股份由36,278,700股变更为27,914,70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由24.07%变更为18.5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第二大股东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马集团的股份由35,722,800股变更为26,983,4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由23.70%变更为17.90%。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公司的股份总数不变，仍为150,750,000股。

2008年2月4日，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鲁能物业公司与北京国源联合公司就受让北京国源联合公司持有的山东鲁能集团公司的股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山东省电力工会委员会与首大能源公司就受让首大能源公司持有的山东鲁能集团公司的股权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至2008年3月14日，股权转让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后，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持有山东鲁能集团公司77.14%的股权。2008年6月20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收购山东鲁能物业公司、山东鲁电投资有限公司、济南拓能投资有限公司、山东丰汇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省电力工会委员会等5家公司持有的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22.86%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持有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鲁能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100%，并持有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100%，山东鲁能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马集团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16.66%，山东鲁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马集团的股权比例为12.97%，由此导致国家电网公司成为金马集团实际控制人。

2009年12月7日，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与鲁能矿业和鲁能发展分别签署了《关于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协议书》，鲁能集团通过无偿划转受让鲁能矿业和鲁能发展所持有的金马集团股份。2010年1月11日，国务院国资委于下发了《关于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10号），同意鲁能矿业和鲁能发展将持有的本公司25,114,707股（占金马集团股本的16.66%）和19,546,391股（占金马集团股本的12.97%）股份无偿划转给鲁能集团。2010年2月10日，上述股权划转完成过户手续，鲁能集团直接持有金马集团29.63%的股份。金马集团实际控制人不变。

公司所处行业原为旅游服务行业。公司先后于2001年12月取得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大科技”）62%股权，于2008年7月6日取得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启明星”）40%股权，并分别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现已形成多业并举发展格局，经营范围为：通信及信息网络、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系统的产品开发、经营，系统设计、集成、增值服务；开展ISP、ICP、ASP业务；IT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金马集团住所：广东省潮州市永护路口。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

指南及准则解释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主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 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 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 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坏帐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及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 具体如下:

对于单笔金额超出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作为重大应收款项,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某笔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则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结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对债务方现金流量和财务状况等相关信息的分析，按照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1-2年	10%
2-3年	50%
3-4年	80%
4-5年	90%
5年以上	100%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

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做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不同的取得方式以实际支付的现金、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仅指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长期股权投资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长期股权投资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⑤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长期股权投资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⑥其他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长期股权投资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它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长期股权投资或者长期股权投资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30	5%	3.17%-19%
通信线路及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6-10	5%	9.5%-15.83%
自动化控制设备、 信息设备及仪器仪表	5-8	5%	11.88%-19%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7	5%	13.57%
其他设备	5—20	5%	4.75%-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①固定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固定资产或者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

能予以资本化：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无形资产或者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具体收入核算办法如下:

①铝的销售收入:本公司的铝销售收入以发出商品并开具发票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②通信服务收入:本公司提供的通信服务完成后得到确认,且开具发票后确认通信服务收入。

12、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

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4、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与会计估计变更有关的下列信息：

①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为固定资产分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净残值率。经过对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发现原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已经不适用于公司的实际情况。此次会计估

计变更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其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变更前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0-5%	3.17%-5%
通信线路及设备	4-15	0-5%	6.33%-25%
运输设备	5-8	0-5%	11.88%-20%
电子设备	5-10	0-5%	9.5%-20%

②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数：

该项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本期利润总额 3,146,995.06 元。

1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国企	四川眉山	铝业	23,400.00	电解铝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	9360.00	
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	国企	山东济南	通信业	9,440.00	信息网络及通信服务	9791.34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40%	65%	是			-94,364,942.46
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	62%	62%	是	238,405,846.29		

2、本公司子公司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鲁能信息网络公司40%的股权，2010年1月25日与山东新能泰山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以2,223.099万元的价格受让山东新能泰山发电有限公司持有的鲁能信息网络公司45%的股权。山东英大科技公司持有鲁能信息网络公司85%的股权，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2010年6月30日，期初指2010年1月1日，本期指20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期指20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现金-人民币	171,915.93		171,915.93	52,004.92		52,004.92
现金小计			171,915.93			52,004.92
银行存款-人民币	652,817,596.01		652,817,596.01	673,404,924.46		673,404,924.46
银行存款小计			652,817,596.01			673,404,924.46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合 计			652,989,511.94			673,456,929.38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7,683,547.00	89,636,237.01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7,683,547.00	89,636,237.01

3、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10,837,795.71	91.36%	2,062,486.83	108,775,308.88	1.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0,484,468.26	8.64%	101,571.34	10,382,896.92	0.97%
合 计	121,322,263.97	100.00%	2,164,058.17	119,158,205.80	

(续)

项 目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12,163,316.69	95.41%	8,713,584.56	103,449,732.13	7.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391,399.88	4.59%	16,059.34	5,375,340.54	0.30%
合 计	117,554,716.57	100.00%	8,729,643.90	108,825,072.67	

(2) 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2,623,882.96	43.38	1,832,755.75	55,446,341.96	47.17	2,518,806.44
1至2年	4,025,212.20	3.32		62,108,374.61	52.83	6,210,837.46
2至3年	64,566,278.81	53.22	245,790.42			
3至4年	106,890.00	0.09	85,512.0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121,322,263.97	100.00	2,164,058.17	117,554,716.57	100.00	8,729,643.90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年限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63,536,570.65	52.37%	2-3年
四川华臣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44,032.54	15.28%	1年以内
眉山中能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61,699.76	13.49%	1年以内
山东鲁能亘富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52,826.76	2.52%	1年以内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2,934,203.00	2.42%	1年以内
合计		104,429,332.71	86.08%	

(4) 应收账款期末数中包括应收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9.63% 股份)通信设备款 2,934,203.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数的比例为 2.42%。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对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重大影响之公司	63,536,570.65	52.37%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8,637,370.25	15.36%
合计		82,173,940.90	67.73%

4、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账面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5,911,795.55	94.04%	15,911,795.55	-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009,121.15	5.96%	22,551.96	986,569.19	2.23%
合计	16,920,916.70	100.00%	15,934,347.51	986,569.19	

(续)

项 目	期 初 数				
	账面金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5,911,795.55	96.94%	15,911,795.55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 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502,678.70	3.06%	8,914.14	493,764.56	1.77%
合 计	16,414,474.25	100.00%	15,920,709.69	493,764.56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面金额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占其他应收 款总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34,822.84	5.52%	12,211.67	492,778.19	3.00%	4,013.63
1至2年	50,804.80	0.30%	4,080.48			
2至3年	13,593.00	0.08%	1,359.30			
3至4年						
4至5年				5,000.00	0.03%	
5年以上	#####	94.09%	#####	15,916,696.06	96.97%	15,916,696.06
合 计	#####	100.00%	#####	#####	100.00%	#####

(3)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潮州市旅游总公司	12,911,795.55	12,911,795.55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 计	15,911,795.55	15,911,795.55		

注 1：应收潮州市旅游总公司的款项 12,911,795.16 元，主要是根据 2001 年本公司和潮州旅游总公司签订的《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潮州市旅游总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书》，公司将部分重组时未能剥离的负债及 2001 年 10 月 26 日重组后新发现的但属于重组前的损失转挂应收潮州市旅游总公司。由于潮州市旅游总公司经营状况不佳、资金周转困难，对该款项已按照 100%的比例提取坏账准备。

注 2：应收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3,000,000.00 元系支付的诉讼保证金，账龄已达 5 年以上，目前诉讼事项已结束，由于不能确定该款项能否收回，公司按照 100%的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

②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2,849.95	92.44%	10,238.28	490,804.80	97.64%	2,040.24
1至2年	50,804.80	5.03%	4,080.48			
2至3年	13,593.00	1.35%	1,359.30			
3至4年						
4至5年				5,000.00	0.99%	
5年以上	11,873.90	1.18%	6,873.90	6,873.90	1.37%	6,873.90
合计	1,009,121.65	100.00%	22,551.96	502,678.70	100.00%	8,914.14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潮州市旅游总公司	非关联方	12,911,795.55	5年以上	76.31%
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3,000,000.00	5年以上	17.73%
山东鲁能三公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49,898.15	1-2年	0.89%
海南英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50,000.00	1-2年	0.89%
海南鲁能广大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50,000.00	1-2年	0.89%
合计		16,361,693.70		96.7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136,323.26	82.59%	17,050,811.18	73.03%
1至2年	309,600.00	0.85%	6,085,565.00	26.07%
2至3年	5,834,565.00	15.99%		
3年以上	210,480.00	0.58%	210,480.00	0.90%
合计	36,490,968.26	100.00%	23,346,856.18	100.00%

注：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预付眉山铝产业集中发展区管委会的土地款，尚未获取土地证。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西信发铝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2,671.00	1年以内	货尚未到
重庆启辉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24,156.71	1年以内	货尚未到
眉山铝产业集中发展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5,833,565.00	2-3年	土地证尚未获取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70,000.00	1年以内	尚未完成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年以内	尚未完成
合 计		30,170,392.7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338,443.20		99,338,443.20
在途材料			
库存商品	113,547,775.89	17,292,941.26	96,254,834.63
低值易耗品	90,125.33		90,125.33
合 计	212,976,344.42	17,292,941.26	195,683,403.16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238,461.38		97,238,461.38
在途材料			
库存商品	52,445,858.07	2,074,963.50	50,370,894.57
低值易耗品	186,692.93		186,692.93
合 计	149,871,012.38	2,074,963.50	147,796,048.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库存商品	2,074,963.50	15,217,977.76				17,292,941.26
合 计	2,074,963.50	15,217,977.76				17,292,941.26

注：由于铝价下跌，导致销售价格低于成本价，将该部分计提为存货跌价准备。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43,751,887.53		20,860,338.02	22,891,549.51
其他股权投资	1,300,000.00			1,3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6,588.21			226,588.21
合 计	44,825,299.32	-	20,860,338.02	23,964,961.30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数	本年追加 (或减少)投 资成本数	被投资单位权益 增减数(不含现金 分红)	分得现金红利	期末数
青岛高科通讯股 份有限公司	11,305,000.00	22,891,549.51				22,891,549.51
合 计	11,305,000.00	22,891,549.51		-	-	22,891,549.51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山东鲁能泰山足球俱乐部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山东鲁能乒乓球俱乐部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鲁能网络信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860,338.02		20,860,338.02	
合 计	21,300,000.00	22,160,338.02	-		1,300,000.00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山东鲁能乒乓球俱乐部 股份有限公司	226,588.21					226,588.21
合 计	226,588.21					226,588.21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54,201,298.13	29,503,383.94	-	1,583,704,682.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1,858,618.29	-	-	221,858,618.29
通信线路及设备	346,050,293.34	64,957.26		346,115,250.60
运输设备	4,145,391.00	71,367.52		4,216,758.52
自动化控制设备、 信息设备及仪器仪表	43,538,003.47	29,293,059.16		72,831,062.63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4,039,845.79	4,256.41	-	4,044,102.20
其他设备	934,569,146.24	69,743.59	-	934,638,889.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0,043,827.68	62,974,218.42	-	603,018,046.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2,772,875.38	2,255,180.22	-	35,028,055.60
通信线路及设备	337,135,801.20	295,895.26	-	337,431,696.46
运输设备	1,579,174.22	241,855.26		1,821,029.48
自动化控制设备、 信息设备及仪器仪表	27,734,943.12	27,505,394.62		55,240,337.74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2,190,121.58	136,980.76		2,327,102.34
其他设备	138,630,912.18	32,538,912.30		171,169,824.48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14,157,470.45	-	-	980,686,635.9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9,085,742.91	-	-	186,830,562.69
通信线路及设备	8,914,492.14	-	-	8,683,554.14
运输设备	2,566,216.78			2,395,729.04
自动化控制设备、 信息设备及仪器仪表	15,803,060.35			17,590,724.89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1,849,724.21			1,716,999.86
其他设备	795,938,234.06	-	-	763,469,065.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11,810,292.82	-	-	11,810,292.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信线路及设备	4,259,433.15	-	-	4,259,433.15
运输设备				-
自动化控制设备、 信息设备及仪器仪表	7,550,859.67			7,550,859.67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
其他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002,347,177.63	-	-	968,876,343.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9,085,742.91	-	-	186,830,562.69
通信线路及设备	4,655,058.99	-	-	4,424,120.99
运输设备	2,566,216.78			2,395,729.04
自动化控制设备、 信息设备及仪器仪表	8,252,200.68			10,039,865.22
生产管理用工器具	1,849,724.21			1,716,999.86
其他设备	795,938,234.06	-	-	763,469,065.35

注：1、固定资产增加 29,503,383.94 元，其中本期增加 406,593.16 元，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29,096,790.78 元。

注：2、累计折旧增加 62,974,218.42 元，其中本期折旧额为 38,000,170.00 元，合并范围增加

导致折旧增加 24,974,048.42 元。

注：3、本期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2) 本期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11,810,292.82					11,810,292.82

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674,554.00			13,674,554.00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2,850.00			2,850.00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 (ERP)	1,500,000.00			1,500,000.00
眉东国用 (2006) 第 04554 号土地使用权	12,171,704.00			12,171,704.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361,171.86	271,966.62		1,633,138.48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665.00	142.50		807.50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 (ERP)	508,333.25	139,999.98		648,333.23
眉东国用 (2006) 第 04554 号土地使用权	852,173.61	131,824.14		983,997.7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313,382.14			12,041,415.52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2,185.00			2,042.50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 (ERP)	991,666.75			851,666.77
眉东国用 (2006) 第 04554 号土地使用权	11,319,530.39			11,187,706.2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 (ERP)				
眉东国用 (2006) 第 04554 号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313,382.14			12,041,415.52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2,185.00			2,042.50
企业资源计划管理系统 (ERP)	991,666.75			851,666.77
眉东国用 (2006) 第 04554 号土地使用权	11,319,530.39			11,187,706.25

注：本期摊销金额为 271,966.62 元。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3,487.50	60,661.89
小 计	143,487.50	60,661.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	347,361.80
其他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6,588.20
合 计	573,950.00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24,650,353.59	344,940.24	6,896,888.15		18,098,405.68
其中：应收帐款	8,729,643.90	331,302.42	6,896,888.15		2,164,058.17
其他应收款	15,920,709.69	13,637.82			15,934,347.5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074,963.50	15,217,977.76			17,292,941.26
其中：库存商品	2,074,963.50	15,217,977.76			17,292,941.26
原材料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6,588.21				226,588.21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810,292.82				11,810,292.8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38,762,198.12	15,562,918.00	6,896,888.15	-	47,428,227.97

注：1、坏帐准备本期增加 344,940.24 元，其中本期计提 12,278.52 元，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坏帐准备增加 332,661.72 元。

2、存货跌价准备本期计提 15,217,977.76 元。

1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无。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979,914,284.84	1,029,914,284.84
合计	979,914,284.84	1,029,914,284.84

注：1、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公司委托银行给本公司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 829,914,284.84 元；

2、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银行给本公司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发放的贷款 15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预计还款期	报表日后是否还款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30%	资金周转	展期，尚未签订合同		否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公司	199,914,284.84	6.30%	资金周转	展期，尚未签订合同		否
合计	399,914,284.84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810,957.29	32.54%	125,914,368.60	35.71%
1至2年	79,546,336.46	17.75%	226,016,189.37	64.09%
2至3年	221,150,674.90	49.35%		
3年以上	1,639,209.44	0.37%	710,147.44	0.20%
合计	448,147,178.09	100.00%	352,640,705.41	100.00%

(2) 本报告期应付帐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31,653,933.46	资金周转困难	否
中国有色金属第十一冶金建设公司	4,637,171.48	资金周转困难	否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48,000.00	资金周转困难	否
青铜峡市青鑫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470,492.40	资金周转困难	否
四川明星电缆有限公司	2,375,000.48	资金周转困难	否
贵阳振兴铝镁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645,770.00	资金周转困难	否
合计	246,630,367.82		

15、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031,587.69	99.98%	9,482,406.85	99.98%
1至2年	-			
2至3年	-			
3年以上	1,620.00	0.02%	1,620.00	0.02%
合计	9,033,207.69	100.00%	9,484,026.85	100.00%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42,928.15	16,042,928.15	
职工福利费		1,503,945.15	1,503,945.15	
社会保险费	7,283,925.56	5,432,806.53	6,367,382.39	6,349,349.70
住房公积金	106,878.79	1,173,015.85	1,170,664.95	109,229.69
按月发放住房补贴				
辞退福利				
工会经费	1,102,901.75	302,761.74	257,068.70	1,148,594.79
职工教育经费	2,120,119.42	317,194.94	137,371.00	2,299,943.36
非货币性福利				
其他				
合计	10,613,825.52	24,772,652.36	25,479,360.34	9,907,117.54

17、应交税费

项目	税(费)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3%、17%	-19,824,901.92	-2,887,410.27
营业税	3%、5%	4,281,696.92	7,048,675.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208,431.25	362,287.65
企业所得税	25%	9,071,563.86	16,596,982.89
个人所得税	累进税率	-23,187.82	322,785.24
房产税	1.2%、12%	14,307.32	433,986.66
印花税			111,285.83
教育费附加	1%、3%	105,584.15	214,825.24
关税			3,499.50
车船使用税		-840.00	
合计		-6,167,346.24	22,206,918.53

18、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欠付股利原因
深圳市奉安投资公司	45,500.00	45,500.00	重组遗留问题
福建麦点广告公司	22,750.00	22,750.00	重组遗留问题
合计	68,250.00	68,250.00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457,554.95	33.66%	20,744,146.10	34.39%
1至2年	18,690,021.81	22.11%	23,687,163.36	39.26%
2至3年	21,491,588.38	25.42%	500,000.00	0.83%
3年以上	15,896,816.85	18.80%	15,396,816.85	25.52%
合计	84,535,981.99	100.00%	60,328,126.31	100.0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帐龄	性质或内容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责任有限公司	14,396,711.00	1-2年	委贷利息
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78,000.00	2-3年	质保金
深圳瑞英投资公司	4,056,317.93	3年以上	借款
浙江新华信托	3,064,160.00	3年以上	/
深圳证券登记公司	2,130,815.45	3年以上	上市费
沈阳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2,204,600.00	2-3年	质保金
九江整流器厂	1,592,000.00	2-3年	质保金
合计	39,522,604.38		

20、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21,060.00	1.41%						2,121,060.00	1.41%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62,940.00	62,940.00	62,940.00	0.04%
3. 其他内资持股	2,121,060.00	1.41%				-62,940.00	-62,940.00	2,058,120.00	1.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48,060.00	1.23%				62,940.00	62,940.00	1,911,000.00	1.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3,000.00	0.18%				-62,940.00	-62,940.00	210,060.00	0.14%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121,060.00	1.41%						2,121,060.00	1.4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48,628,940.00	98.59%						148,628,940.00	98.59%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8,628,940.00	98.59%						148,628,940.00	98.59%
三、股份总数	150,750,000.00	100.00%						150,750,000.00	100.00%

2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858.96			858.96
其他资本公积	28,086.65			28,086.65
合 计	28,945.61	-		28,945.61

2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029,292.16			9,029,292.16
合 计	9,029,292.16			9,029,292.16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37,063,000.1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整+,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7,063,000.1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355,569.90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707,430.24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539,612,991.95	69,369,576.22
其他业务收入	3,453,491.27	518,444.40
营业收入合计	543,066,483.22	69,888,020.62
主营业务成本	566,682,389.82	15,439,208.55
其他业务成本	1,899,148.65	197,816.29
营业成本合计	568,581,538.47	15,637,024.8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铝业	453,323,534.37	546,402,803.36		
通信业	86,289,457.58	20,279,586.46	69,369,576.22	15,439,208.55
小 计	539,612,991.95	566,682,389.82	69,369,576.22	15,439,208.55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539,612,991.95	566,682,389.82	69,369,576.22	15,439,208.5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原铝	307,295,793.63	370,532,962.72		
铝锭	146,027,740.74	175,869,840.64		
服务	86,289,457.58	20,279,586.46	69,369,576.22	15,439,208.55
小 计	539,612,991.95	566,682,389.82	69,369,576.22	15,439,208.55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539,612,991.95	566,682,389.82	69,369,576.22	15,439,208.5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西南地区	453,323,534.37	546,402,803.36		
山东地区	86,289,457.58	20,279,586.46	69,369,576.22	15,439,208.55
小 计	539,612,991.95	566,682,389.82	69,369,576.22	15,439,208.55
减：内部抵销数				
合 计	539,612,991.95	566,682,389.82	69,369,576.22	15,439,208.55

(5)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470,243,415.73 元，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23 日始全面停产，于 2009 年 8 月份恢复一半电解槽的生产，于 2010 年 5

月恢复另一半电解槽的生产。

2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缴标准	金额	计缴标准	金额
营业税	3%、5%	2,514,451.44	3%、5%	2,167,92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160,036.96	7%	152,536.19
教育费附加	3%	68,312.25	3%	65,104.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	23,143.38	1%	22,073.95
合 计		<u>2,765,944.03</u>		<u>2,407,640.70</u>

26、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1,146.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u>-</u>	<u>-751,146.61</u>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6,884,609.63	
存货跌价损失	15,217,977.76	
其他		
合 计	<u>8,333,368.13</u>	<u>-</u>

2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700.0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00.00
政府补助	2,000,000.00	310,500.00
其他	1,263,750.09	3,000.00
合 计	<u>3,263,750.09</u>	<u>319,200.00</u>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其中: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金额	其中: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眉山市财政返还基础建设补贴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财政下拨电费补贴款			310,500.00	310,500.00
合 计	2,000,000.00	2,000,000.00	310,500.00	310,500.00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罚款支出		9,115.60
其他（滞纳金、赔偿金）	24,861.50	1,000.03
合 计	24,861.50	10,115.63

30、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89,286.94	11,358,394.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15,189,286.94	37,307,076.38

3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6	-0.86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8	-0.88	-0.05	-0.05

注：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130355569.9 / 150750000 = -0.86$$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130355569.9 / 150750000 = -0.86$$

3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投标、保函、履约等保证金	210,000.00	57,070.00
政府补助、罚款、违约金、捐赠等营业外收支	2,021,700.00	313,500.00
存款利息收入	291,070.51	1,924,284.61
承兑汇票到期托收	1,553,682.68	
往来款项	20,878,176.65	17,691,767.32
合 计	24,954,629.84	19,986,621.9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投标、保函、履约等保证金	50,000.00	70,000.00
政府补助、罚款、违约金、捐赠等营业外收支	2,168,382.77	
日常办公、差旅、招待、交通、会议、修理费等	7,440,275.74	7,391,328.59
支付保险费	25,877.58	
其他	12,545,000.00	190,000.00
合 计	22,229,536.09	7,461,328.59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本公司子公司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三级子公司鲁能网络信息公司形成	-39,546,729.69	
其他		30,000.00
合 计	-39,546,729.69	30,000.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用汇票支付利息退回多余现金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委贷手续费	345.50	110.92
合 计	345.50	110.92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089,190.30	-35,688,246.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33,368.13	
固定资产折旧	38,000,170.00	39,201,648.09
无形资产摊销	271,966.62	271,966.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738,580.85	15,984,949.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1,146.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30,670.71	-2,087,245.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 列）	54,096,180.30	65,754,58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 列）	-5,827,485.75	-14,706,963.80
其他	-1,242,61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9,695.95	69,476,139.9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2,989,511.94	629,780,46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3,456,929.38	642,077,320.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67,417.44	-12,296,857.2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现金	652,989,511.94	629,780,463.49
其中：库存现金	171,915.93	122,68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2,817,596.01	615,047,78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61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989,511.94	629,780,463.4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本年度无资产证券化的业务。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对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745693593	济南市经三路61号	徐鹏	投资于电力产业、采矿业、制造业、房地产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住宿和餐饮业、金融业、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不含法律、法规限制的范围）；企业管理服务	10,000,000,000.00	29.63%	29.63%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3、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791821197	对子公司眉山启明星有重大影响之公司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746040199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二) 定价政策

合同	定价政策
铝水销售合同	以交货当月上海期货交易所中旬公布的铝当月合约加权平均价作为基价，本公司生产的电解铝液价格为：在基价基础上扣减300元/吨。如果遇到市场及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可以重新商定扣减费用
氧化铝采购合同	按照上个月上海期货交易所三月期货铝锭结算价的加权平均值的16.6%作为当月长单价格
组装阳极采购合同	货款总金额按卖方实际结算的石油焦含税到厂价（含代理费、运费）和改质沥青含税到厂价暂估，在实际供货中根据一个财务核算月期间卖方实际结算石油焦和改质沥青含税到厂价与卖方实际结算的石油焦含税到厂价和卖方实际结算的改质沥青含税到厂价的差异调整当月组装阳极的实际结算价格，调整比例：石油焦按1: 1，改质沥青按1: 0.15。
服务合同	按市场价格为基准确定
工程合同	按通信工程取费标准
委托贷款合同	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三) 关联方交易

1、采购氧化铝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0,768,081.47	3.13%		
合计	10,768,081.47		-	

2、采购阳极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80,780,298.68	100.00%		
合计	80,780,298.68		-	

3、销售残极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8,196.04	100.00%		
合计	1,428,196.04		-	

4、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56,731,902.69	65.75%	21,889,171.30	31.55%
合计	56,731,902.69	65.75%	21,889,171.30	31.55%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2007 年以委托贷款方式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借入 400,000,000.00 元, 其中 2007 年 1 月 30 日通过山西工行原平支行借入 200,000,000.00 元, 合同期限一年, 年利率为 7.524%, 此笔借款已于 2008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 2009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 2010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 年利率 6.30%, 但合同尚未签订; 2007 年 6 月 29 日通过山西太原光大银行借入 200,000,000.00 元, 合同期限一年, 年利率为 8.295%, 此笔借款已于 2008 年到期后按原利率展期一年, 2009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 2010 年到期后展期一年, 年利率 6.30%, 但合同尚未签订。

2009 年 8 月, 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往来款和部分货款通过山西太原光大银行转成委托贷款, 其中 2009 年 8 月 27 日转 200,000,000.00 元, 合同期限半年, 年利率为 5.625%, 2010 年 2 月 27 日到期后展期, 合同期限半年, 年利率 5.625%; 2009 年 8 月 28 日转 230,000,000.00 元, 合同期限半年, 年利率为 5.625%, 2010 年 2 月 28 日到期后展期, 合同期限半年, 年利率 5.625%。

(2) 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通过英大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贷给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元, 合同期限半年, 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每年支付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资产使用费。2010 年 1-6 月支付 434.79 万元 (每月 72.465 万元的固定费用)。共同资产范围为: 调度控制中心、广场、围墙及安防设施、绿化、道路及照明、综合管网、后勤生活设施、供电车间主控楼、工艺车库等。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每年向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管理综合服务费。2010 年 1-6 月支付 330 万元 (每月 55 万元固定费用), 管理服务内容包括: 后勤及洗浴服

务、保安、道路清扫、绿化、消防、直购电采购、生产管理及调度等服务。

(4)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每年支付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接受产品化验、设备、检修、运输等费用，主要范围为对本公司原材料、电解质、电解铝液等的化验分析和厂内及周边的环境检测，对本公司电解车间内电解槽、天车、槽控机等所有工艺设备及构建筑物、电解烟气净化系统设备及构建筑物、供电系统设备及构建筑物进行委托管理维修，将本公司阳极车、叉车、平板货车、升降车等工艺车辆交由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驾驶及维护。2010 年 1-6 月支付 745.47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应收账款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63,536,570.65	62,108,374.61	无	否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18,637,370.25	5,070,213.07	无	否
合 计	82,173,940.90	67,178,587.68		
应收票据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1,380,000.00	20,852,830.48	无	否
合 计	1,380,000.00	20,852,830.48		
其他应收款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449,898.15	450,000.00	无	否
合 计	449,898.15	450,000.00		
应付账款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31,653,933.46	204,710,166.62	无	否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71,887,444.80	43,917.95	无	否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2,026,782.07		无	否
合 计	305,568,160.33	204,754,084.57		
其他应付款				
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86,502.06	15,451,350.28	无	否
山东电力集团所属公司	820,400.00			
合 计	40,906,902.06	15,451,350.28		

九、股份支付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股份支付。

十、或有事项

1、2009 年 11 月 6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潮州分行”）将本公司起诉，请求判令本公司和潮州市旅游总公司将位于潮州市旅游度假区东山中心区土地总面积 25 亩的土地过户到原告名下，如无法实现上述请求，则判令根据《关于依法实施以物抵债的补偿协议》约

定，按当时的土地估值补偿原告人民币 718 万元及利息 336 万元。在 2001 年金马公司资产重组期间，金马公司与中行潮州分行于 2001 年 12 月 7 日签订了《关于依法实施以物抵债的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将潮州市旅游度假区东山 25 亩土地补偿给中行，该土地评估价值 718 万元，协议约定，经公证后生效。该协议一直没有进行公证，是未生效合同。公司收到应诉通知书后，积极应诉。

2010 年 4 月 1 日，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法院下达了（2009）潮湘民二初字第 110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的诉讼请求。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不服判决，已向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正在审理中。判决结果无法预计。

十一、 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重大资产重组

本公司拟向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能集团”）发行不超过 4 亿股 A 股股份，以购买其持有的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曲电煤”）70%股权、山西鲁能河曲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曲发电”）60%股权以及山西鲁晋王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王曲发电”）75%的股权；本公司拟将合法持有的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眉山启明星”）40%股权以挂牌方式出售给第三方。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做出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2009 年 12 月 23 日，鲁能集团董事会出具决议，同意以其持有的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曲电煤”）70%股权、山西鲁能河曲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曲发电”）60%股权以及山西鲁晋王曲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王曲发电”）75%股权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2009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组预案相关议案，本公司与鲁能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10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重大资产出售的相关议案，本公司与鲁能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010 年 6 月 7 日，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国有资产评估结果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确认；2010 年 6 月 10 日，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10]424 号文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0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议案，本公司与鲁能集团签署了《补充协议》。

2010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方案，且股东大会

同意豁免鲁能集团以要约方式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义务。股东大会后，公司将有关材料按程序上报中国证监会。

2010年8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被中国证监会受理。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要求，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股价格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根据上述计算公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确定为14.22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353,824,149股（最终发行股份数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为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重大资产出售两部分。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发行股份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包括鲁能集团持有的河曲电煤70%股权、山西河曲发电60%股权和王曲发电75%股权（以下称“拟购买资产”）。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0]第059-1号、第059-2号、第059-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拟购买资产在2009年12月31日的评估总价值为503,137.94万元，评估结果已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

（2）重大资产出售

本公司将持有的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以下简称“眉山铝业”）40%的股权（以下称“拟出售资产”）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出售。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09]第490号”评估报告，上述拟出售资产在2009年10月31日评估价值为2,571.27万元。该评估结果已经于2009年12月23日经国家电网公司备案（备案编号09-161）。

2010年2月9日，公司与山西鲁能晋北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北铝业”）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约定的转让价格为挂牌价2,571.27万元。该转让合同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目前，该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进行中。

2、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开槽情况

由于电解铝需求减弱，价格不断下跌，为减少损失，子公司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自2008年12月23日开始全面停产。2009年8月26日，由于国内经济回暖，市场铝价回升企稳，本公司启动84台电解槽投入生产（共有168台电解槽）；于2010年5月5日恢复后84台电解槽的生产，开槽成本实际发生额为2,210.78万元。

3、2010年1月21日，广东潮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4）潮执字第35号（2010）恢字第1-1

号《执行裁定书》，应申请人深圳市亿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祥投资”）的要求，冻结本公司所持眉山启明星铝业公司 40%的股权，价值限于 55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正积极与亿祥投资进行磋商，截止报告日，上述相关程序正在办理中。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项 目	期 末 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5,911,795.55	99.80%	15,911,795.55	-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1,873.90	0.20%	6,873.90	25,000.00	21.57%
合 计	15,943,669.45	100.00%	15,918,669.45	25,000.00	

(续)

项 目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0,831,795.55	99.94%	15,911,795.55	4,920,000.00	76.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1,873.90	0.06%	6,873.90	5,000.00	57.89%
合 计	20,843,669.45	100.00%	15,918,669.45	4,925,000.00	

(2) 期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潮州市旅游总公司	12,911,795.55	12,911,795.55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 计	15,911,795.55	15,911,795.55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金额的性质或内容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潮州市旅游总公司	12,911,795.55	80.98%	重组遗留
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3,000,000.00	18.82%	重组遗留
合计	15,911,795.55	99.8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的比例（%）
潮州市旅游总公司	非关联方	12,911,795.55	5年以上	80.98%
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3,000,000.00	5年以上	18.82%
潮州市信用社中心社	非关联方	6,873.90	5年以上	0.04%
职工备用金	公司职工	25,000.00	1年以内	0.16%
合计		15,943,669.45		100.00%

2、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913,376.61	97,913,376.61		97,913,376.61
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93,600,000.00	93,600,000.00		93,600,000.00
合计			191,513,376.61		191,513,376.61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 资单位持 股比例 （%）	在被投资 单位享有 表决权比 例（%）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与 表决权比例不 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 提减值准 备	现金 红利
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	62%	62%				
眉山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	40%	65%		67,887,280.00		
合计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2,010.64	-1,144,240.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3,376.54	15,400.6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0,000.00	-40,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4,002.56	-158,636.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368.46	-1,327,476.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992,614.86	1,120,219.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51,546.40	1,097,695.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841,068.46	22,523.9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现金	52,992,614.86	1,120,219.08
其中：库存现金	28,475.06	18,74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964,139.80	1,101,47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92,614.86	1,120,219.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十五、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0	子公司眉山启明星收到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242,615.09	子公司英大科技非同一控制下合并网络公司形成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26.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238,888.59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2,192.93	
合 计	2,766,695.66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0%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13%	-0.88	-0.88

第八章 备查文件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证券时报》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上述备查文件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和股东依据法律和公司章程要求查阅时，公司将及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王志华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8月20日